债券代码: 185895.SH 债券简称: 22 新钢 0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重要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原职务	变动原因
1	管财堂	副董事长	岗位变化
2	饶昌平	董事	退休
3	王明招	董事	退休
4	刘传伟	董事	退休
5	李文华	监事会主席	退休
6	谢斌	监事	退休

原任职人员简历如下:

- 1.管财堂先生: 男, 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 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 2.饶昌平先生: 男, 1962 年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3.王明招女士:女,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4.刘传伟先生: 男, 1962 年出生, 中共党员, 高级经济师, 本科学历。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5.李文华先生: 男, 1963 年出生, 中共党员, 教授级高工, 本科学历。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6.谢斌先生: 男, 1964年出生, 中共党员, 中级会计师, 研究生学历。原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近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刘建荣先生、刘坚锋先生、李庆予先生、赵方林先生、项文女士、胡素平先生、赖华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赖华新先生为职工董事。同意选举路巧玲女士、曾庆池先生、叶小丽女士、姚忠发先生、李雪红女士为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其中姚忠发先生、李雪红女士为职工监事。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刘建荣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聘任刘坚锋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刘海平先生、肖忠东先生、傅曙光先生、李浩鸣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1	刘坚锋	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24年4月-2027年4月
2	李庆予	董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3	赵方林	董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4	项 文	董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5	胡素平	董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6	路巧玲	监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7	叶小丽	监事	2024年4月-2027年4月
8	刘海平	副总经理	2024年4月-2027年4月

表: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新任人员简历如下:

1. 刘坚锋先生: 男,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学历。 2020年7月至2023年9月,历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常委、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2.李庆予先生: 男, 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研究生学历。2017年12月至2021年7月,历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助理兼新材业中心总经理、海外事业发展办公室主任、管理学家;2021年7月至今,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学家。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3.赵方林先生: 男,1957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17年12月,历任宝和通商株式会社社长、副董事长。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4.项文女士:女,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2018年3月至2023年10月,历任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5. 胡素平先生: 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9年4月至2023年10月,历任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6.路巧玲女士:女,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审计师,研究生学历。2021年2月至今,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产业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 7.叶小丽女士: 女, 1988年出生, 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非执业律师, 研究生学历。2016年8月至今, 历任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审计部副经理。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 8.刘海平先生: 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年6月至2023年11月历任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23年11月至今,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事项已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东会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等必要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相关人员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的人事调整,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良好。同时,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本公司董事会运转正常,公司治理良好。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